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黑人社函〔2020〕204 号

关于举办机器人产业领军人才能力建设 高级研修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各有关行业协会、大专院校、企事业单位：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2020 年高级研修项目计划的通知》（人社厅发〔2020〕53 号），机器人产业领军人才能力建设高级研修班已经审核批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修主要内容

- （一）工业机器人产业现状与应用前景
- （二）智能机器人构建及组装
- （三）机器人控制的实际应用
- （四）智能制造与机器人技术
- （五）人工智能的新技术、新思维、新机遇
- （六）我国的创新驱动战略
- （七）通向数字化工厂 1.0：中国制造业转型的成功实践和发展
对策
- （八）仿生机器人及其智能运动控制

二、研修人员及报名方式

（一）研修人员：全国机器人、智能制造相关研究及应用领域中、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每省 2-4 人，共 60 人。

（二）报名方式：请各单位尽快确定参训人员，并于 9 月 15 日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回执（见附件）扫描后，将扫描件及回执电子版发送到指定邮箱。邮件主题为“高研班报名-姓名-单位”。研修人员最终名单以校方与参训单位确认为准。也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报名。



（三）参训学员要按照当地防疫部门和培训承办单位的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在报到前一天（9 月 19 日）提供黑龙江省健康码绿码和行程截图（若报名人归属地在报名前变成疫情风险区请勿前往报到），并确保本人无发烧、干咳等异常症状。培训期间，学员要按要求配合测温。

三、研修时间和地点

（一）研修时间：2020 年 9 月 20 日—26 日，9 月 20 日 14:00 开始报到。

（二）研修及住宿地点：哈尔滨市华融饭店（前台电话：0451-86291135），哈尔滨市南岗区颐园街 2 号。

四、其它事项

（一）请研修人员根据工作实际，每人撰写一篇相关的论文或交流材料，于研修班结束前提交。

(二) 研修人员修完规定的课程经考核合格后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颁发《国家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高级研修项目培训证书》(电子证书, 个人可登录“国家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网”<http://www.zsgxgc.gov.cn> 自助查询和打印), 培训学时记入《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 同时由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哈尔滨工业大学基地颁发培训结业证书, 证书加盖学校印鉴并统一编号。

(三) 研修人员往返交通费用自理, 研修班不收取食宿等其他任何费用。报到时提交加盖公章的报名回执。

(四) 联系方式

哈尔滨工业大学

联系人: 曹尔卓

电子邮箱: caoerzhuo1955@hit.edu.cn

联系电话: 0451-86281007; 13304637005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事业处

联系人: 高晓红

联系电话: 0451-87130093

附件: 机器人产业领军人才能力建设高级研修班报名回执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年8月13日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0年8月13日印发

共印 100 份

附件

机器人产业领军人才能力建设
高级研修班报名回执

报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出生 年月		民 族	
身份证号							
工 作 单 位							
通 讯 地 址					邮 编		
职 务		职 称		手机			
办 公 电 话		传 真		电子 信箱			
报 到 时 间							
备 注							